**2014年梅州市艺术学校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1. 部门基本情况
2.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梅州市艺术学校成立于1973年，是一所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梅州市唯一一所公办综合性普通中等艺术学校。学校设有汉剧表演、山歌剧表演、器乐伴奏、音乐、舞蹈表演、幼儿教育等专业，与嘉应学院联办了音乐教育函授大专班，并成立了梅州市艺术培训中心。

1. 人员构成情况

我校设有汉剧表演、山歌剧表演、音乐、舞蹈表演、幼儿教育等专业，学生600人，教职员工编制56人，实有在职人员52人，退休人员31人，属于全额拨款单位。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4年总收入决算696.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6.34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4年总支出决算696.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696.34万元（工资福利支出427.66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3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21万元，住房公积金13.44万元）。

四、“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说明

201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去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去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去年持平。

2016年7月13日